|  |
| --- |
| 附件1：**湖里区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年检及星级评定考评表**（2020年修订版） |
|  机构名称： （盖公章）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A级指标** | **B级评估内容** | **C级评估标准** | **自评得分** | **组织得分** | **备查材料** |
| 一、办学条件（15分） | （1）按时进行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年检或者营业执照年检，证件公章齐全办学。（3分） | 是否按时进行民政法人年检或者营业执照年检（ ），是否证照公章齐全办学（ ）。[本项1.5分] |  |  | 查阅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副本或者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公章等 |
| （2）不擅自设立分校，不随意增设或改变办学项目和教育培训方式，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办学地址当年年检直接认定为不合格。（3分） | 是否擅自设立分校，本区分校必须审批办证，跨区县设立分支机构或培训点的，需到分支机构或培训点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审批（ ）；是否随意增设或改变办学项目（ ）。[每项1.5分] |  |  | 查阅办学批文、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查看街道摸底无证机构名单核实是否设立分校。 |
| （3）教学仪器、设施基本满足教育教学的需要。教学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办学场所总建筑面积的2/3，且同一培训时段内生均教学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3平方米。（4分） | 教学用房、仪器设备、班级课桌椅是否满足基本教育教学需要（ ）；同一培训时段内学生数有 人，生均教学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3平方米（ ）。[每项2分] |  |  | 现场查看 |
| （4）办学场所整洁卫生，班级、厕所干净无异味，布置得体大方,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并正确投放。前台醒目位置应悬挂办学许可证、法人登记证（营业执照）等正本证件，上墙显示规范的机构名称（5分） | 办学场所是否整洁卫生、布置得体大方（ ）；班级、厕所是否干净无异味（ ）；垃圾桶是否摆放整齐，分类标识朝外（朝上），桶身颜色及标识清晰且符合规范（ ）；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师生是否正确分类投放（ ）；前台醒目位置是否悬挂证件，上墙显示规范的机构名称（ ）。[每项1分] |  |  | 现场查看 |
| 二、师资队伍(15分) | （5）管理人员配齐，师资学历达标，按班数开设课程，合理配备教师。（10分） | 是否配足行政管理人员及专职教师，专职教师 人，兼职教师 人（ ）；师资学历是否达标、非学科类培训内容教师是否相关专业毕业（ ）；学科类培训的教师是否持教师资格证（ ）；是否聘用中小学在职教师( )；外籍教师是否持有《外国人工作许可证》、工作类居留证件及相关外教资质（ ）。[每项2分] |  |  | 查阅机构负责人相关材料复印件教师花名册、学历、教师资格证复印件，现场核实教师是否与花名册符合 |
| （6）应与所聘教师依法签订聘用合同、劳动合同，保障其教职工工资、福利待遇，办理社会保障和医疗保险等；聘任教师应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相应的培训能力；（3分） | 是否与所聘教职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医社保等（ ）；是否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 ）。 |  |  | 查阅教职工劳动合同，教职工花名册、近一年社保缴交记录。 |
| （7）凡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的应当按照党章规定向湖里区委教育工委申请建立党组织，1-2人可采取联合组建、挂靠组建等形式建立党组织。做到基层党建三同步，即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同步设置、党的工作同步开展，保证正确的办学方向。（2分） | 有 名中共党员，是否成立或挂靠组建党组织，并定期开展党员会议和活动（ ）；[本项2分] |  |  | 无党员可直接得分； |
| 三、规范办学（15分） | （8）根据《厦门市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试行）》管理制度要求，制度健全，职责分工明确，各项制度落实有措施。（5分） | 是否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行政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制度、学生（学员）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资产管理、财务管理以及学杂费存取专用账户管理制度、收费和退费管理制度、场地及设施设备管理制度、教师培训及考核制度、信息公开制度等）（ ）。[本项5分] |  |  | 查阅有关各项规章制度，缺乏一项制度扣0.5分。 |
| （9）招生广告（简章）内容必须真实，发布前必须报教育局审核备案。宣传机构名称要与公章一致或者采用去掉“厦门市湖里区”后的全称。其他网络平台（微信号、微博、网站等）发布招生宣传信息应报教育局备案，区教育局不定期抽查宣传内容是否合规（6分） | 招生广告（简章、宣传彩页等）发放前是否送区教育局审核备案（ ）；是否有其他网络平台发布宣传招生信息（ ），相关平台账号、公众号、或网址等：  。[本项2分] |  |  | 查阅有关招生广告、简章，调阅其他网络平台发布信息是否合规 |
| （10）在管理、教学、教师资质、收费、退费、安全等方面无投诉。（4分） | 在学校管理、教学、教师资质、收费退费、安全等等方面是否有投诉，本年度共有投诉 起（ ）。[本项4分] |  |  | 以教育局所接投诉为准，投诉属实，每一起扣2分，有媒体曝光恶性事件每起扣10分。扣分不设上限。 |
| 四、教学管理（15分） | （11）应当明确办学内容、目标、方式、期限以及配合使用的培训教材或讲义，制定相应的教学大纲和培训计划。不得违背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开展超纲教学、超前学等以“应试”为导向的培训。严禁举办以中小学生为对象的选拔性考试、学科类竞赛或等级测试、星级评比等变相竞赛活动及进行排名。（6分） | 教育教学工作是否有教学大纲、计划、总结（ ）；授课内容是否有教案（ ）。是否存在出现的“超纲教学”“提前教学”“强化应试”等不良行为（ ）；严禁举办以中小学生为对象的选拔性考试、学科类竞赛或等级测试、星级评比等变相竞赛活动及进行排名，严处培训结果与中小学校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 ）。[每项1.5分] |  |  | 查阅教学计划、总结、课程表、课时计划、教师任课表 |
| （12）做好学生（学员）档案的建立工作。（2分） | 是否建立学生（学员）信息档案材料，目前培训学生数 人（ ）[本项2分] |  |  | 查阅学生花名册及相关资料 |
| （13）选用与其培训课程及培训计划相匹配的教材，培训教材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和价值取向，并报审批部门备案，且举办者必须对所使用教材的合法性、合规性以及自愿接受主管部门检查等作出书面承诺。（3分） | 培训教材是否报区教育局备案（ ）；举办者是否对所使用教材的合法性、合规性以及自愿接受主管部门检查等作出书面承诺（ ）；机构章程的办学宗旨和机构办学目标有正确的价值观和教育观，班级及公共区域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公益广告（ ）。[每项1分] |  |  | 现场查看，查阅备案记录，书面承诺书 |
| （14）开展学科类培训的内容、班次、招生对象、进度、上课时间等要向区教育部门备案并向社会公布，要实事求是地制订招生简章、制作招生广告，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培训时间不得与当地中小学校教学时间冲突，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不得留作业等。（4分） | 学科类培训的内容、班次、招生对象、进度、上课时间等是否向区教育部门备案，并在公示栏公布（ ）；培训时间是否与当地中小学校教学时间冲突，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不得留作业等（ ）；[每项2分] |  |  | 查阅培训时间安排表、现场询问学生， |
| 五、财务管理（20分） | （15）财务管理人员应具有从事会计工作所需要的专业能力的会计人员，且会计和出纳不得兼任。建立财务账册，制作年度会计审计报告。（6分） | 会计人员是否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 ）；会计和出纳不得兼任（ ）；收取学生（学员）费用是否开据正规票据（ ）；是否建立财务账册，进行年度会计审计（ ）。[每项1.5分] |  |  | 查阅会计账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收费票据等 |
| （16）收费项目及标准应当向社会公示，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不得在公示的项目和标准外收取其他费用，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培训对象摊派费用或者强行集资。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应与学员（未成年人的监护人）签订培训合同。培训合同应当载明：机构名称、教学地址、培训目标、培训内容、培训教材、培训时间、教学课时、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未完成培训课程的退费办法等内容，并提供具体教学计划。按规定的范围和标准收费，妥善处理家长学员退费问题。（10分） | 是否在醒目位置设立收费公示栏（ ）；是否在收费公示范围内收费，无乱收费、超时限收费（ ）；从2019年1月1日，是否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 ）。是否按要求与学员签订正式《学习合同》并载明机构名称、地址、内容、时间、课时、项目、收费、退费等项目，不提倡给学员办理分期付款（ ）。[每项1.5分] |  |  | 现场查看公告栏、收费票据凭证、合同等，未签订合同或者一次性收取超过3个月费用，该项6分全部不得分。 |
| 收费标准（含变更收费标准）是否报教育主管部门报备（ ）；是否及时妥善处理家长学员退费问题，不出现同类问题多次投诉现象（ ）。[每项2分] |  |  | 以教育局收费备案和日常接投诉处理情况评定 |
| （17）机构存续期间，举办者不得抽逃办学资金，不得挪用办学经费。营利性教育培训机构应当按学费收入的10%提取并建立风险准备金。应当从年度净收益中，按不低于年度净资产增加额或者净收益的25％的比例提取发展基金，用于机构教学设备的添置、更新和教职工的进修培训等。（4分） | 是否按学费收入的10%提取并建立风险准备金（ ）。是否从年度净收益中，按不低于年度净资产增加额或者净收益的25％的比例提取发展基金，有合理使用发展基金计划和方案（ ）。[本项2分] |  |  | 查阅会计审计报告内容，发展基金使用计划方案 |
| 六、安全管理（20分） | （18）安全人防、物防、技防建设符合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10分） | 是否明确指定专人为安全员负责日常安全管理（ ）；工作人员熟练掌握灭火器、消防栓使用流程（ ）。配备警棍钢叉等安防设备设施（ ）；门厅、走廊、出入口、财务室、厨房等重点部位有监控全覆盖（ ）；视频保存时间不少于90天（ ）；图像清晰，夜间能识别人脸五官（ ）。校外培训机构要全面实施场所“封闭式”管理制度，严控人员进出，除员工、学员外，禁止其他人员进入培训场所（ ）；所有进出培训场所人员均须落实“身份核实→扫码或亮码+测温→登记→放行”等工作流程，合格后方能入内（ ）；要有讲文明、讲卫生等方面的宣传提示和图片（ ）；结合疫情防控要求，机构门口补足“1米线”标识（ ）；（每项1分） |  |  | 现场查看、查阅记录台账 |
| （19）消防设施管理规范，疏散通道畅通。（4分） | 培训场所设置2个疏散出口、教室出入口保持畅通（ ），消防应急通道无堵塞、常闭防火门保持关闭状态（ ），是否合理配置灭火器、安全疏散标志、楼层疏散示意图（ ），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设备是否有定期检查并保持完好（ ） [每项1分] |  |  | 现场查看、查阅消防器材更换记录 |
| （20）建立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安全应急预案。通过为参训对象购买人身安全保险等必要方式，防范和化解安全事故风险。（6分） | 基本安全管理制度和防暴应急处置流程图上墙（ ）；制定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处置演练（ ）；窗户是否设置安全防护网，留有逃生口（ ）；廊道护栏不低于1.1米（ ）；[每项各1分]。是否通过为参训对象购买人身安全保险等必要方式，防范和化解安全事故风险（ ）[本项2分]。 |  |  | 查阅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隐患记录及整改记录，购买人身保险等材料；若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一票否决，认定年检不合格。 |
| 评估说明：（1）各培训机构须逐项认真对照自查，未涉及到的缺项可以直接得分，如实反映情况。（2）将“评定内容”栏里的材料按顺序整理装袋，文件袋封面必须有材料目录。（3）此表格总分100分，经过自查后把得分情况写在自评得分栏。（4）此表一式2份并盖章，学校自存一份，一份上交湖里区教育局427室 。 |